|  |
| --- |
| 报名所需材料清单 |
| 1 | 居民身份证原件 |
| 2 | 户口簿原件 |
| 3 | 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 |
| 4 | 教师资格证书、普通话等级证书原件 |
| 5 |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原件（符合年龄放宽条件者需提供） |
| 6 | 专业技术职务中级（技师）及以上职称（技术等级）证书原件（符合教师资格证放宽条件者需提供） |
| 7 | 单位同意报考证明（样本见附件）（已就业者需提供） |
| 8 | ①在临平区有两年及以上相关任教经历者，学历放宽至中小学教师具有本科学历；②浙江省户籍，在临平区学科类教育培训机构任教1年及以上，且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并获得相应学位的人员。以上两条条件报考者需提供劳动合同和《浙江省基本养老保险历年参保证明》原件，其中在临平区中小学有两年以上相关工作经历，学历放宽者还另需提供相关任教经历证明原件（样本见附件） |
| 9 | 港澳台、国外留学回国人员及中外合作大学毕业生报名时，须出具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境外学历、学位认证书 |

浙江省基本养老保险历年参保证明查询路径：浙里办--社保服务--社保证明打印--个人社保证明--基本养老历年参保证明

